

電訊局就寬頻無線接達的發牌架構徵詢意見

電訊管理局（電訊局）今日（十二月二十日）就寬頻無線接達（BWA）的發牌架構徵詢公眾意見。BWA 指使用高容量無線電鏈路傳送寬頻服務等電訊服務的接達技術。

電訊局發言人解釋：「最近 BWA 在固定電訊服務的發展在全球各地都引起廣泛興趣。中國內地、美國、英國及若干國家正在進行技術測試或作商業應用。在香港，一些電訊營辦商和設備供應商表示有興趣在本地應用這些技術，並已進行了技術測試。」

BWA 一般的覆蓋範圍甚廣，可用作固定或流動網絡的無線基幹線路、接駁 Wi-Fi 無線局部區域網絡熱點的基幹線路或寬頻客戶的無線本地環路。

隨著無線技術發展、住宅及商業寬頻接達服務需求與日俱增，香港市場有潛力應用 BWA。BWA 提供傳統有線技術以外的選擇，固定網絡營辦商可以考慮採用這技術，以迅速鋪設寬頻網絡。

發言人表示：「香港應用 BWA，可進一步提高寬頻滲透率，有助推動 IP 電話服務及先進多媒體服務的發展。」

發言人補充：「BWA 鏈路可用作服務一些限於用戶數目而未能以合乎經濟原則接達的大廈，亦可免除因掘路鋪設地下電纜所造成的滋擾。固定網絡營辦商可利用 BWA 鋪設最後一里。當在二〇〇八年完全撤銷第二類互連後，這種接達技術可為一些迄今依靠第二類互連的消費者提供服務供應商的選擇。」

BWA 有不同的業界標準，例如 UMTS TDD 或 WiMAX 論壇提倡的 ETSI HiperMAN 和 IEEE 802.16。電訊管理局局長（電訊局長）按一貫的技術中立原則，無意指定香港的 BWA 服務須採用那種技術。

在本諮詢中，電訊局長擬就香港應否發出 BWA 牌照，以及（如應該）申請此等牌照的合適時間表徵詢意見。電訊局長初步認為可將 3.4-3.6 GHz 頻帶劃分給 BWA 服務，並在最初推出時以 BWA 作為傳統有線固定網絡服務的無線延伸部分。根據這項建議，BWA 服務的發牌事宜將屬於固定傳送者發牌制度的範圍。電訊局長認為應該採取拍賣方式來分配有關頻譜。

發言人作出總結：「BWA 發牌架構可能影響固定網絡營辦商怎樣建設接達網絡以在香港提供電訊服務。我們提出多個重要問題以供討論，包括頻率計劃、標準、發牌及頻譜劃分等。我們期望本諮詢促使業界及公眾研究及討論香港發展 BWA 服務的潛力。電訊局長將仔細考慮所收到的意見，然後釐訂合適的 BWA 發牌架構。」

諮詢文件可在電訊局網站 www.ofta.gov.hk 下載。任何有關本諮詢的意見應在二〇〇五年二月二十一日或之前送達電訊局，亦歡迎將電子版本的意見書送交 BWA@ofta.gov.hk。

完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